

证券代码：839128

证券简称：新化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7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09号公司研发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健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4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7,775,94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.5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利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独立董事雷华先生因个人工作繁忙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名王利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7,775,9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
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与会股东与本议案表决事项无关联关系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7 月 30 日